

參、研究方法、步驟與工具

為達成本研究之主要目的，本研究共分四個階段，採取以下三種研究方法來進行：

一、問卷調查法

本研究的第一階段(6月到9月)以全國二十五縣市 709 所公立國民中學為母群，並考慮城鄉差異的因素，以鄉、鎮、市為基準進行分層隨機抽樣，共抽出 72 所國中(含金門以及連江縣)約 5760 人進行問卷調查，了解其推動九年一貫課程之現況、成效與問題。

問卷填答的對象有抽樣學校的校長、教務主任、教師、學生以及家長，問卷設計依不同填答對象，設計成五種問卷。問卷在初稿完成後，針對不同的對象，抽取非樣本學校人員進行預試，並修改成正式問卷(請見附錄一～五)。

問卷調查的實施採郵寄調查的方式，請抽樣學校的教務主任代為收發問卷。

二、訪視學校

本研究的第二階段(10月到12月)，將根據問卷調查的結果，針對實施九年一貫課程較有心得以及較有困難的學校進行訪視。訪視前，將會進行訪視問卷之編製，並到學校進行兩個小時的座談與資料蒐集。

三、專家座談

本研究的第三階段(1-2月)，將整理第一、二階段所蒐集到的實施成果、實施策略以及實施困難等資料，分北、中二區辦理，邀集學者專家、行政機關代表、學校代表作深入探討，並尋求可行的解決策略。

四、公佈評鑑報告

本研究的第四階段(9月--2月)，將撰寫評鑑報告，並公佈評鑑報告與建議事項。